## 崇拜與聖樂 第五章: 天糧頒賜

支益恩傳道

## (16) 聖靈降臨期

當遵行上主的律例,喜爱祂的命令,切慕祂的訓詞;祂要因祂的公義賜我們生命,並要向敬畏祂的人堅守祂的話(詩-百-+九 33-40)。

教會被賦予權柄,凡在地上所捆綁的,在天上也要捆綁;在地上所釋放的,在天上也要釋放。天父的心意是不願意這小子裏失喪一個,若有小子走在迷途上,我們就該去尋找這只迷途的羊。首先,要私下指出他的錯,他若不聽,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,因為任何指控都要憑兩三個證人的口述才能成立;若是還不聽從,就去告訴教會的牧者們,他們是負責看顧群羊的(太+八15-18)。

正如上主對以西結先知說:「人子啊, 我照樣立你作以色列家的守望者; 你要聽我口中的話, 替我警戒他們。」警戒的目的乃是要讓以色列民轉回, 離開惡道; 因上主惟喜悅惡人轉離他所行的道而存活(結三十三7,11)。 祂要使他們的心趨向公義的法度, 叫他們的眼不看虛假(詩一百一十九36-37)。

保羅要求我們除了彼此相愛,對任何人都不可虧欠什麼,就好像我們基督徒應當向每個人都「付清」了「債務」(羅+=8)。 教父俄利根說:「要叫你唯一未還清的債就是愛——這債是你應該一直嘗試要還清,但卻永遠未能還清的。」因此,叫人從迷途上歸回最基本的動力乃是愛;這愛是不加害與人的,那愛人的就成全了律法。

## © 版權屬作者支益恩傳道所有